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7年12月31日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u>页次</u>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二、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10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0468092_H03号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贵公司的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2017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谢枫



中国注册会计师：邓冬梅

2018年3月23日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2016年7月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6年8月25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16年11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6年第14次临时会议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8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29,827,722股A股股票。截至2017年5月23日止，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90,475,241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1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35,377,999.51元。2017年5月23日，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35,908,513.20元及对应的增值税人民币2,154,510.80元（承销保荐费总计人民币36,833,041.50元，对应增值税总计人民币2,209,982.50元，其中截至2017年5月22日公司已支付承销保荐费人民币924,528.30元和增值税人民币55,471.70元）后，将募集资金人民币4,597,314,975.51元存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杭支行（以下简称“工行上杭支行”）的募集资金人民币专户（账号：1410030129002098997）中。扣除上述承销保荐费人民币36,833,041.50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624,999.09元（其中：律师费人民币1,415,094.34元、审计验资费人民币150,000.00元、股份登记费人民币59,904.75元）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96,919,958.92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7年5月23日全部到账，并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17)验字第60468092_H0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于2017年6月14日，公司及安信证券分别与工行上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县支行（以下简称“农行上杭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上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紫金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铜业”）及安信证券与工行上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金山（香港）国际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香港”）及安信证券与农行上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穆索诺伊矿业简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穆索诺伊公司”）及安信证券与农行上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实际履行情况良好。

于2017年5月26日，公司将人民币323,118.21万元募集资金由工行上杭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拨付至公司在农行上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账号：13740101040016314）；于2017年5月26日，公司将人民币126,103.07万元募集资金由工行上杭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拨付至公司在兴业银行上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账号：175010100100093303）；于2017年6月29日，公司将人民币136,080.00万元（折合美元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由公司在农行上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拨付至金山香港在农行上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3740114048400059）；于2017年6月30日，公司将人民币10,510.22万元募集资金由工行上杭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拨付至紫金铜业在工行上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账号：1410030329100009793）；于2017年8月17日和2017年9月27日，金山香港分别将美元6,737.37万元和美元7,658.17万元（共折合人民币97,947.25万元）拨付至穆索诺伊公司在农行上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账号：1374011404840004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专户中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金额 A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B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C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 D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E=A-B-C+D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行上杭支行	1410030129002098997	-	-	-	14.56	14.56
紫金铜业	工行上杭支行	1410030329100009793	10,510.22	5,096.22	-	32.65	5,446.65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1）	农行上杭支行	13740101040016314	187,038.21	-	187,000.00	3,315.50	3,353.71
金山香港（注2）	农行上杭支行	13740114048400059	38,132.75	-	-	18.90	38,151.65
穆索诺伊公司（注2）	农行上杭支行	13740114048400042	97,947.25	94,894.03	-	3.65	3,056.87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杭支行	175010100100093303	126,103.07	126,193.43	-	90.36	-
合计（注3）			459,731.50	226,183.68	187,000.00	3,475.62	50,023.44

注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详见本报告三、4。

注2：金山香港与穆索诺伊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为美元户，以2017年6月29日公司使用人民币募集资金购买美元增资金山香港所使用的折算汇率1美元兑人民币6.8040元计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金山香港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美元5,607.24万元，折合人民币38,151.65万元，穆索诺伊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美元449.28万元，折合人民币3,056.87万元。

注3：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合计金额人民币459,731.50万元与募集资金初始净额人民币459,692.00万元存在差异人民币39.50万元，出现此差额的原因是公司在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之前使用非募集资金向中介机构支付发行费用共人民币39.50万元，该部分发行费用在募集资金初始净额计算中已扣除但未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扣除。

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中的规定，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批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17)专字第60468092_H03号《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和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55,621.97万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55,621.97万元，截至2017年9月27日置换工作实施完毕。

3、募集资金以增资形式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于2017年6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9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增资形式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以下简称“《增资议案》”），鉴于“刚果（金）科卢韦齐（Kolwezi）铜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穆索诺伊公司，公司持有金山香港100%的股权，金山香港持有金城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城矿业”）100%的股权，金城矿业持有穆索诺伊公司72%的股权，是穆索诺伊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及子公司金城矿业与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以及《穆索诺伊公司股东大会借款决议》中对“刚果（金）科卢韦齐（Kolwezi）铜矿建设项目”建设融资安排的约定，同意公司以现金形式，使用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分批对金山香港增资共计人民币323,118.21万元或等值外币，并由金城矿业通过金山香港向穆索诺伊公司提供借款的形式，向穆索诺伊公司提供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刚果（金）科卢韦齐（Kolwezi）铜矿建设项目”的建设。《增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形式，使用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对子公司紫金铜业增资人民币10,510.22万元，专项用于“紫金铜业生产末端物料综合回收扩建项目”的建设需要。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公司保荐人安信证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事项。

三、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续）

4、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于2017年6月1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9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90,000.00万元（含人民币190,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的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办理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期限不超过6个月。以上投资决策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出具了同意意见。安信证券出具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等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符合规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况。安信证券对公司在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9,731.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183.6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183.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刚果（金）科卢韦齐（Kolwezi）铜矿建设项目（注 1）	否	323,118.21	323,118.21	94,894.03	94,894.03	(228,224.18)	29	2018/6/30	17,092.09	是	否
二、紫金铜业生产末端物料综合回收扩建项目	否	10,510.22	10,510.22	5,096.22	5,096.22	(5,414.00)	48	2018/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三、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6,103.07	126,103.07	126,193.43	126,193.43	90.36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59,731.50	459,731.50	226,183.68	226,183.68	(233,547.8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2.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上杭支行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17 年第 20 期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 B 款，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基本无风险；约定客户持有期：108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5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6 月 23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10 月 9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到期，理财本息已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2、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 万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海天支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约定客户持有期：94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15%；产品起息日：2017 年 6 月 23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9 月 25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到期，理财本息已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3、2017 年 6 月 26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杭支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约定客户持有期：36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7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6 月 26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8 月 1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到期，结构性存款本息已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4、2017 年 6 月 26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海天支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约定客户持有期：92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0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6 月 26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9 月 26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到期，结构性存款本息已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5、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杭杭城支行购买了工银理财共赢 3 号保本型（定向福建）2017 年第 71 期，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PR1 风险很低；约定客户持有期：101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0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6 月 30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10 月 9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到期，理财本息已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续）	6、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在中国银行上杭支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CNYQQZX】，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约定客户持有期：101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2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6 月 30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10 月 9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到期，理财本息已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7、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7,000 万元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杭支行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30 期，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无风险或风险极低；约定客户持有期：90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0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6 月 30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9 月 28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到期，理财本息已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8、2017 年 8 月 8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中国民生银行龙岩分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USD3M_LIBOR；约定客户持有期：38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0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8 月 8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9 月 15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到期，结构性存款本息已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9、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0,000 万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海天支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约定客户持有期：91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 %；产品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8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8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到期，结构性存款本息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10、2017 年 9 月 29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龙岩分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1 个月 Shibor；约定客户持有期：90 天；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45%；产品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9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8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到期，结构性存款本息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11、2017 年 9 月 29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在福建上杭农村商业银行办理 3 个月单位定期存款业务，币种：人民币；定期存款期限：3 个月；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存款利率 3.9%；起息日：2017 年 9 月 29 日；到期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到期，定期存款本息已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11、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7,000 万元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杭支行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42 期，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无风险或风险极低；约定客户持有期：32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0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9 月 30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11 月 2 日。该产品已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到期，理财本息已于 2017 年 11 月 2 日汇回到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12、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上杭支行购买了兴业银行“金雪球-优选”2017 年第 27 期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理财产品 H 款，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
---------------------------	---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续）	评级：基本无风险；约定客户持有期：95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0 月 12 日；产品到期日：2018 年 1 月 15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13、2017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中国民生银行龙岩分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USD3M_LIBOR；约定客户持有期：92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25%；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0 月 12 日；产品到期日：2018 年 1 月 12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14、2017 年 10 月 13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在中国工商银行上杭杭城支行购买了工银理财共赢 3 号保本型（定向福建）2017 年第 109 期 B 款，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PR1 风险很低；约定客户持有期：180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9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0 月 13 日；产品到期日：2018 年 4 月 11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15、2017 年 10 月 13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在中国银行上杭支行购买了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全球智选【CNYQQZX】，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约定客户持有期：90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95%；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0 月 13 日；产品到期日：2018 年 1 月 11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15、2017 年 11 月 2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7,000 万元在中国建设银行上杭支行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 2017 年第 48 期，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无风险或风险极低；约定客户持有期：91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0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1 月 2 日；产品到期日：2017 年 2 月 1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16、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龙岩分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1 个月 Shibor；约定客户持有期：90 天；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55%；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产品到期日：2018 年 3 月 29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17、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在中国农业银行上杭支行办理了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688），投资币种：人民币；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约定客户持有期：31 天；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30%；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产品到期日：2018 年 1 月 29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18、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 万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海天支行办理了单位结构性存款，投资币种：人民币；挂钩标的：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约定客户持有期：75 天；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4.2 %；产品起息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产品到期日：2018 年 3 月 14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19、2017 年 12 月 29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在福建上杭农村商业银行办理 3 个月单位定期存款业务，币种：人民币；定期存款期限：3 个月；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存款利率 4.2%；起息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到期日：2018 年 3 月 29 日。该产品正在履行中。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共计人民币 187,000 万元。
--------------------	---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主要为银行利息及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主要暂存在募集资金专户和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刚果（金）科卢韦齐（Kolwezi）铜矿建设项目于 2017 年投料试车，实现年度净利润人民币 17,092.09 万元。